

法理学学习指导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50/2021_2022__E6_B3_95_E7_90_86_E5_AD_A6_E2_c36_50872.htm

一、法的界说（一）法的概念 本考核重点是法的概念。法的概念是法学中最基础的范畴。对法的概念的认识是否科学、清晰、完整、正确，直接关系到对法的基本理论、具体制度和实践操作的理解和运用，可以说是法的认识和实践中最根本的一个主观上的制约因素。本节讲授既澄清了法的概念的定义，又给出了理解法的定义应当遵循的认识路线和思维方法，对于整个法理学的学习和掌握具有奠基的意义和地位。从考核的角度看，既要识记这一重要概念，又要善于理解体会。可以将法的概念所包含的若干要点分别掌握，注意上述若干要点之间的关联，并辅之以法的特征、法的本质的讲解，从而形成牢固印象。

（二）法的特征 本考核重点是法的五个方面特征的具体内容，应当注意法的规范性既和一般意义的规范性一致，又有自身的特殊性。法的国家意志性、强制力都为法所特有。“法作为司法机关办案的主要依据”这一点要注意体会其中反映了法的性质、地位和效力。还要注意《行政诉讼法》对“规章”法律地位的规定。要理解法的普遍性、明确性和肯定性，以及法与权利和义务为主要内容。（三）法的本质 本考核

重点为法的本质的两个方面内容，易混淆和易出错的地方是关于法首要和主要反映执政阶级的意志，法的阶级意志性与社会性的统一关系，法最终为社会物质生活所决定、社会物质生活条件的含义与构成等，应当注意掌握。

二、法的要素、效力与作用（一）法的要素 本考核点包括以下主要问题：

(1) 法的要素的含义；(2) 法的要素和有关法学概念的区别和联系；(3) 法的要素的若干特征：相对独立性、作用差异性、整体互补性和历史文化性的含义；(4) 法律规范的含义和特征：确定性、对应性、抽象性和可适用性；(5) 法律规范的表现形式，法律规范与法律条文之间的关系；(6) 法律规范的逻辑结构、构成要素；(7) 法律规范构成“两要素论”的含义；(8) 法律规定行为模式、后果模式的类别、内容；(9) 法律规范的基本分类标准以及不同分类的内容，应当特别注意区分和掌握；(10) 法律原则的含义与特征；(11) 法律原则与法律规范之间的关系；(12) 法律原则的不同类别及各自含义；(13) 法律概念的含义、作用与基本分类；(14) 法的要素的内部关系。其中尤其应注意法律规范的逻辑结构和分类问题。

(二) 法的效力 本考核点主要涉及：(1) 法的对象效力的含义与内容；(2) 法的对象效力的若干类型；(3) 我国对本国人、外国人在法的效力上的具体要求；(4) 法律的空间效力确认类别与要求；(5) 法的时间效力的开始与终止情形；(6) 法的溯及力问题上的规定。这些问题实践性很强，要能够具体结合有些规定加以分析、学以致用。

(三) 法的作用 本考核重点在于：(1) 法的作用及其分类；(2) 法的规范作用及其具体内容：教育、指引、预测、评价、强制等，以更好地掌握法的技术性特点和具体发挥作用的方式和手段；(3) 法的社会作用及其内容；(4) 在当代中国法的社会作用的领域和作用指向；(5) 法的作用的限度，以及导致法的作用有不可避免的局限的诱因所涉及的若干方面。

三、立法 (一) 立法的概念与原则 1. 立法的涵义、立法的内涵、立法的外延。 2. 立法原则的涵

义和功能。 3 . 中国立法的基本原则的内容，即立法的法治原则、立法民主原则、立法的科学原则。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